# **梅河口市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和预算评审**

# **服务招标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ZH-ZB[2022]-0801

**项目概况**

梅河口市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和预算评审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化市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thsggzyjy.tonghua.gov.cn/，下同）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9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计划编号：项目采购X【20220801】-0187号

2.项目名称：梅河口市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和预算评审服务招标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计2个标段

5.最高限价：一标段157000元，二标段86000元，共计243000元

6.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划分** | **标段名称** | **项目编号** | **采购内容** | **最高限价** |
| 一标段 | 梅河口市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服务招标 | ZH-ZB[2022]-  0801-1 |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 | 157000元 |
| 二标段 | 梅河口市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算评审服务招标 | ZH-ZB[2022]-  0801-2 | 预算评审 | 86000元 |

7.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的合格服务

8.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本项投标单位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师资格，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3）财务要求：近三年（2019年－2021年）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当投标单位成立日期在2019年－2021年之间的，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2021年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2年以后新成立的公司无财务审计报告的，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即可）；

（4）投标人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据或完税证明等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等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5）信誉要求：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投标人或个人参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财库[2016]125号文）；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8）投标人可对本项目多个标段同时投标，但只允许其中一个标段中标（兼投不兼中）。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2年8月29日至2022年9月2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化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

3.方式：投标人应于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先注册成为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化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供应商，再登录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化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并填写投标信息（先下载招标文件后填写，否则无法填写）。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务必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填写投标信息，否则将失去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具体注册及下载招标文件方法请访问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化市政府采购中心）网查询相关信息。

4.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09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递交投标文件地点：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3.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4.开标地点：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招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现场考察时间和地点：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2.开标前答疑会时间和地点：本项目不组织开标前答疑会。

3.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及方式：本项目采用QQ视频开标方式，并于开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加入**563700407**开标直播QQ工作群组，不可提前加入），加入后将群昵称改为供应商名称，并在QQ工作群中输入以下内容：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分包名称（如有）、分包编号（如有）、个人姓名、联系方式。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由供应商持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远程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逾期未提交投标文件。

4.投标保证金：

4.1提交形式和时间：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

|  |  |  |
| --- | --- | --- |
| 数额（元） | 开户银行 | 账号 |
| 第一标段：3100 | 吉林银行通化振通支行 | 0401161000000615-220824705 |
| 第二标段：1700 | 0401161000000615-220824706 |
| 账户名称 | 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化市政府采购中心） | |
| 注： | 1.投标人在提交保证金时，汇款账号须严格按照公告提供的账号完整填写（完整账号：基本账号、横线、虚拟子账号），如只填写基本账号，导致保证金汇入基本账号，属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响应无效。  2.投标人在提交保证金时，须在存款单备注中注明本项目编号、名称（可简写）及投标保证金便于集中采购机构查询相关信息。 | |

4.2采用保函形式的递交地点：投标人可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嵌入的电子保函服务功能，在系统“电子保函”菜单下，点击“立即申请”按钮，进入电子保函申请页面申请电子保函，开标后以系统查到的电子保函作为保证金提交的依据。如采用此种方式，建议在提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日前24小时进行投保，保费应通过投保人（供应商）基本账户进行支付。未按要求递交的，投标无效。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并同步推送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梅河口市北环路建国广场88-113号

联系人：朴春海

联系方式：0435-509625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惠工程项目管理（吉林）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绿园区西安大路西安花园三期一栋二单元10楼

3.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李春萍

联系方式：0431-80562585

4.技术服务

用户注册咨询人：任姝颖

联系电话：0435-3295836

CA办理咨询电话：0435-3295811

网络技术支持（招标文件获取等）咨询电话：0435-3295811